

#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

（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三）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二)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本院内设办公室、政工科、监察室（与纪检组合署办公）、侦查监督科、公诉科、侦查一科、侦查二科、综合科、反渎局、职务犯罪预防科、监所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案管中心、司法警察大队、普侨区检察室。另设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属事业单位。核定政法编制 121 人，事业编制 11 人，截至 2015 年底，本院政法编制实有在职 109 人，事业编制实有在职 10 人，另有离休 2 人，退休 44 人。

## 第二部分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 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5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1898.9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其他收入	6	12.4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2071.82	<b>本年支出合计</b>	48	<b>1898.97</b>
用事业基金	23			49	
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	24			50	172.85
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51	
<b>合计</b>	26	2071.82	<b>合计</b>	52	<b>2071.82</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15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普宁市  
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71.82	2059.36	0.00	0.00	0.00	0.00	12.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71.82	2059.36					12.46
20404	检察	1990.82	1978.36					12.46
2040401	行政运行	1416.82	1404.36					12.4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74.00	574.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 出	81.00	81.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 支出	81.00	8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2015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普宁市  
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8.97	1296.42	602.5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98.97	1296.42	602.55			
20404	检察	1817.97	1296.42	521.55			
2040401	行政运行	1416.82	1296.42	120.4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01.15		401.1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1.00		81.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1.00		8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普宁市人民检  
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205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886.51	1886.51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 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	50			
<b>本年收入合计</b>	23	2059.36	<b>本年支出合计</b>	51	1886.51	1886.51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72.85	172.8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54			
	27			55			
<b>合计</b>	28	2059.36	<b>合计</b>	56	2059.36	2059.36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总收入 2071.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059.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8.88 万元，增长 24.77%，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项目建设，年中追加项目经费较多。

2. 其他收入 12.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元 12.4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以前年度无其他收入。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总支出 1898.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8.9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753.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6.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259.4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48.49 万元，增长 15.06%。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59.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59.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02 万元，增长 36.4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 1886.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6.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753.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4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36.03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项目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6.24 万元，完

成预算 100 万元的 96.24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0.05 万元，完成预算 82 万元的 97.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19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89.94%。201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5 年我院严格执行有关要求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通知，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在车辆购置运行、会议开支、公务招待、出国旅游、精简文件等方面厉行节约。“三公”经费支出、会议费支出都实现只减不增，较好的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检察业务上，保障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96.2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05 万元，占 83.18%；2015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9 万元，占 16.82%。2015 年“三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去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2.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7.15 万元，与 2014 年支出增长 22.76%，增长的原因是 2015 年因业务需要，购置特种车一辆，价值较高。2015 年普宁市人民检察院公务

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车辆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9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0.04 万元，减少原因是 2015 年继续厉行节约，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接待人数。2015 年，普宁市人民检察院发生国内接待 160 次，接待人数共 1523 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1.47 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开支标准安排的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院政府采购支出共发生 50.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51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警

车 13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本单位没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没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今年没有需要进行绩效评价的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

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